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2262—2008

## 饲料中氯羟吡啶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Determination of clopidol in feeds—  
High performance liquid chromatography

2008-08-01 发布

2008-1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 前　　言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饲料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质量标准与检测技术研究所[国家饲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索德成、李兰、魏书林。

# 饲料中氯羟吡啶的测定

## 高效液相色谱法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高效液相色谱仪测定饲料中氯羟吡啶的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配合饲料、预混合饲料及浓缩饲料中氯羟吡啶的测定。方法最低定量限为 1 mg/kg。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GB/T 6682—1992, neq ISO 3696:1987)

GB/T 14699.1 饲料 采样

GB/T 20195 动物饲料 试样的制备

### 3 原理

试样中氯羟吡啶经甲醇提取,用氧化铝柱净化分离,浓缩后用甲醇溶解,注入高效液相色谱仪反相色谱系统中进行分离,用紫外检测器进行测定。

### 4 试剂和溶液

除非另有规定,在分析中仅使用确认为分析纯的试剂和符合 GB/T 6682 规定的一级用水。

4.1 乙腈:色谱纯。

4.2 甲醇。

4.3 流动氧化铝(中性,层析用):粒度 150 μm~75 μm,在 800 °C 灼烧 3 h,并在 130 °C 烘箱中烘烤 1 h 后,放入干燥器中备用。

4.4 氯羟吡啶标准品:纯度均应大于 95%。

4.5 氯羟吡啶标准溶液

4.5.1 氯羟吡啶标准贮备液:分别准确称取已知纯度的氯羟吡啶标准品 10 mg(精确至 0.000 1 g),置于 100 mL 棕色容量瓶中,加甲醇(4.2)超声使之完全溶解,并定容至刻度,摇匀。该溶液中氯羟吡啶浓度为 100 μg/mL,于 4 °C 保存可使用 6 个月。

4.5.2 氯羟吡啶标准工作液:准确移取氯羟吡啶 5 mL,置于 50 mL 棕色容量瓶中,用甲醇(4.2)定容至刻度,该溶液中氯羟吡啶浓度均为 10 μg/mL,于 4 °C 保存可使用 1 个月。

### 5 仪器和设备

除实验室常用仪器和设备外,还包括以下仪器和设备。

5.1 电子天平:精度为 0.000 1 g。

5.2 振荡器。

5.3 高效液相色谱仪:配二极管矩阵检测器或紫外检测器。

5.4 滤膜:孔径为 0.45 μm。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氯羟吡啶标准图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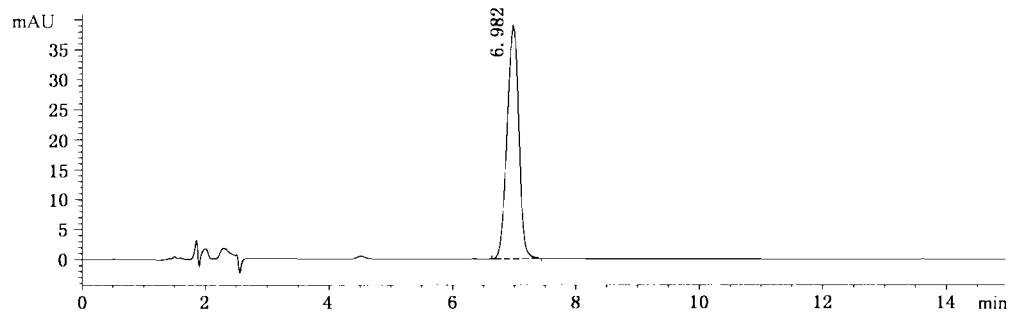


图 A.1 氯羟吡啶标准溶液色谱图